附件2

**南京晓庄学院突发传染病疫情应急**

**处置预案**

（试 行）

本预案适用于校内发生的符合疫情定义的传染病突发事件。

一、疫情定义

《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将传染病分为甲类、乙类和丙类，统称为法定传染病，共有39种。除法定传染病以外，还包括由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决定并予以公布的新传染病种类。

在学校出现3例以上**有关联**的不明原因发热、头痛、咽痛、咳嗽、呼吸困难、出疹、恶心、呕吐、腹泻（流感、禽流感、肺结核、流脑、麻疹、水痘、细菌性痢疾等法定传染病常见症状）的病人时，可视为疫情突发。

二、疫情报告

根据《南京晓庄学院公共卫生管理办法》，校园突发传染病疫情，第一发现人必须第一时间向校后勤管理处公共卫生管理科报告，公共卫生管理科必须第一时间向部门负责人及校公共卫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人报告。

学校公共卫生工作领导小组会同相关部门对疫情进行研判，决定启动应急处置预案，成立相应的工作小组。并按照传染病防治法的要求，及时报告上级卫生疾控部门和上级教育主管部门，并在上级卫生疾控部门及上级教育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全面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三、疫情处置各工作小组职责

**1.医疗防控组：**后勤管理处为组长单位，负责①校卫生所立即组织会诊，确诊后及时转入传染病专科医院治疗，同时上报后勤管理处公共卫生管理科；②做好就诊患病学生的信息登记并配合各学院筛查，对学生进行健康教育，增强自我保健意识；③指导学校公寓、物业等部门对患者活动和居住环境，或易传染公共场所进行灭菌消毒。

**2. 公卫防控组：**后勤管理处为组长单位，学生工作处分管负责人参加。负责①在卫生专业人员的指导下，安排公寓、物业工作人员对相关区域进行灭菌消毒，净化环境卫生；②校公共卫生管理科做好患病学生的信息数据收集、整理及疫情监控，并按照学校公共卫生工作领导小组的要求，及时上报传染病疫情信息；③配合上级卫生疾控部门来校开展传染病流行病学调查及防控指导工作。

**3.物资保障组：**后勤管理处为组长单位，财务处、国有资产管理处分管领导参加。负责①调运应急性设施、设备、生活必备物资等物资和资金储备；②应急车辆的管理、调度和使用；③做好其他有关人员的生活需要和后勤保障。

**4.治安保卫组：**保卫处为组长单位，学生工作处分管领导参加。负责①加强校园门卫登记工作，防止疫情输入或输出；②维护校园秩序，防止发生群体性事件；③根据疫情需要，报请和协助公安部门依法实行紧急措施或者封锁，防止疫情的传播与扩散。

**5.宣传报道组：**宣传部为组长单位，学生工作处、校团委、后勤管理处分管领导参加。负责①宣传突发传染病防治知识，普及相关法律法规知识，及时汇集、报道突发疫情处理进展情况等工作信息；②接受校外新闻媒体采访及对外疫情信息的发布；③事后根据校公共卫生工作领导小组要求写出事件调查报告。

**6.教学秩序组：**教务处为组长单位，各相关学院、学生工作处、后勤管理处分管领导参加。负责①按照学校公共卫生工作领导小组和卫生疾控部门的要求，疫情期间学生停课、复课等教学安排；②疫情期间，根据需要，安排停课学生合适的学习形式。

四、工作要求

学校公共卫生工作领导小组下达启动突发传染病疫情应急处置预案指令后，疫情处置各工作小组必须在公共卫生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下，根据预案规定的职能，立即到达规定岗位，采取有关控制措施，协同作战，互相配合，争取在最短的时间内控制疫情的发展与扩散。校内各二级单位应无条件服从指挥，协调行动，联防联控，有效地完成疫情防控任务。

 南京晓庄学院

 2019年5月6日

南京晓庄学院突发传染病疫情应急处置流程图

突发疫情第一发现人

学生因不适在校卫生所就诊，首诊医师上报初步确诊传染病信息

卫生所86178189（24小时）

学生因病缺课追查，各二级学院上报疑似传染病信息

后勤管理处公共卫生管理科（86178194）

）

校外医院进一步确诊

校卫生所组织医务人员会诊，进一步确诊

后勤管理处公共卫生管理科第一时间向部门负责人和学校公共卫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人报告确诊信息

校公共卫生工作领导小组对疫情进行研判，决定启动应急处置预案，成立相关工作小组，并按要求报告属地卫生疾控部门

各工作小组迅速响应，各就各位，在校公共卫生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指挥下，在属地卫生疾控部门指导下开展应急处置工作